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7377043

聯絡人：黃凱琳

電 話：02-77129104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一)字第1040184267C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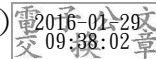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、要點(0184267CA0C_ATTCH9.doc、0184267CA0C_ATTCH12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補助推動人文及科技教育先導型計畫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5年1月29日以臺教資(一)字第1040184267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要點自發布日生效，有意申請本部各項科技計畫者，請依本部另函通知之各計畫徵件須知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中央研究院、部屬機構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、資訊及科技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

花府

105/01/29



1050023080